

证券代码：300503

证券简称：昊志机电

公告编号：2021-067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持股5%以上股东**  
**减持计划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 以上股东广西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一）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昊志机电”）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雷群先生、肖泳林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广西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聚公司”）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雷群先生、肖泳林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购买和长期持有昊志机电股票；为支持公司健康发展，鼓励和满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和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意愿，昊聚公司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向雷群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1,455,4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8%；拟向肖泳林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728,4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

上述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的增持计划及昊聚公司的减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自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昊聚公司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二)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公司还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昊聚公司的《权益变动计划告知函》，昊聚公司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转让给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自然人（该等人员均为昊聚公司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前述人员原通过昊聚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变更为直接持有。

(三)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6,726,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34%，昊聚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5,425,4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4%，即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直接及通过昊聚公司控制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 33.38%。本次昊聚公司的减持及权益变动计划实施完毕后，汤秀清先生通过昊聚公司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将有所下降，其直接及通过昊聚公司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将下降不超过 1.69%（具体根据公司董事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的增持计划、昊聚公司的减持计划和权益变动事宜的实施情况予以确定），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现将上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和持股 5%以上股东昊聚公司减持计划、权益变动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及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 (一) 增持计划的情况

#### 1、增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增持主体情况

姓名	职务	计划增持数量（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数（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雷群	董事、副总经理	1,455,418	81,844	0.03
肖泳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728,448	84,881	0.03

(2) 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有披露增持计划。

(3) 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未有减持公司股份情形。

## 2、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

(2) 增持方式：根据资本市场情况，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受让昊聚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股票。

(4) 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5)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6) 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

(7) 增持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增持人的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 (二) 减持计划的情况

#### 1、减持计划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广西昊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股东类型：持股 5% 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3) 持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昊聚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5,425,4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4%。

#### 2、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拟减持的原因：为支持公司健康发展，鼓励和满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和长期持有公司股票的意愿。

(2) 拟减持的股份数量、比例及减持方式：本次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183,8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本次减持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上述股票转让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雷群先生、肖泳林先生。

(3)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及因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4) 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得减持的期间之外）。

(5) 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6) 减持方式：大宗交易。

### 三、权益变动计划的情况说明

(一) 为了更加严格、更好的履行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间接持股锁定承诺，昊聚公司计划通过大宗交易，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8%）转让给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自然人名下（该等人员均为昊聚公司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前述人员原通过昊聚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变更为直接持有。

(二) 权益变动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及因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三) 权益变动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

(四) 价格区间：本次权益变动未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予以实施。

### 四、相关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一) 本次增持及权益变动主体肖泳林先生，权益变动主体任国强先生作为昊聚公司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昊聚公司股权不超过本人出资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昊聚公司股权。

（二）昊聚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①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市锁定期之后两年内，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将在解除锁定股份数量范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②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时，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施。③本公司将在减持前4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④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昊聚公司及上述相关人员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雷群先生、肖泳林先生的增持计划和相关人员的权益变动计划可能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成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二）昊聚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

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 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 公司董事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的增持计划、昊聚公司的减持计划和权益变动事宜均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二) 上述相关事宜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雷群先生、肖泳林先生、昊聚公司和相关股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增、减持计划和权益变动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6,726,7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34%，昊聚公司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5,425,4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汤秀清先生直接及通过昊聚公司控制公司股权比例合计为 33.38%。本次昊聚公司的减持及权益变动计划实施完毕后，汤秀清先生通过昊聚公司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将有所下降，其直接及通过昊聚公司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将下降不超过 1.69%（具体根据公司董事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的增持计划、昊聚公司的减持计划和权益变动事宜的实施情况予以确定），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七、备查文件

(一) 公司董事雷群先生和肖泳林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二) 昊聚公司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权益变动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市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9月04日